

#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 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当前全球政治和经济局势复杂多变，公司只有不断提升核心竞争优势，才能有效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坚持聚焦实业、做精主业的初心和使命，不断强化生产运营能力，助力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 （一）扎实推进“四个一流”建设，打造优质海工品牌

公司在发展的过程中，始终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各项服务水平和产品质量。2024 年，公司全面推进“一流的产品、一流的服务、一流的管理、一流的场地”——“四个一流”建设，并取得初步成效。后续公司将继续深化“四个一流”建设，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保持良好的竞争能力。

#### （二）持续优化生产运营体系，确保在手订单高效运营

2024 年，公司持续优化安全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先后完成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美国、欧盟、加拿大等国际主流的安全、质量体系审核工作。完善的资质认证体系，巩固了公司的制造能力和管理水平。2024 年，公司执行的 UARU

FPSO 项目高速推进，超进度完成阶段性目标，公司的优异表现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赞扬；海上平台生活楼模块建造项目以及 FPSO RAlA Topside 项目顺利开工，生产建设步入正轨。2024 年下半年度，公司将持续优化生产运营体系，按计划完成相关体系升级工作，为公司生产保驾护航。

### （三）推进绿色生产，助力产业升级

2024 年，公司持续推动厂区设备优化升级，加快综合预装车间建设，对厂区大型吊装设备等进行调整，促进生产效率提升；对能源供应设备升级，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大规模应用光伏发电，高比例使用绿电供电，有效减少生产用能环节碳排放水平。202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二氧化碳减排当量 2,283.52 吨。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开展绿色生产优化工作，持续提高公司节能减排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绿色发展。

## 二、持续现金分红，推进股份回购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自 2016 年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八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回馈投资者，累计现金分红总额近 3.5 亿元，现金分红总额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 50%，单一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均超过 30%，最高年份分红比例近 97%。

分红年度	每10股派发 红利金额 (元)(含税)	现金分红金 额(万元) (含税)	分红年度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万元)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3年度	1.50	4,169.82	-7,547.70	不适用
2022年度	1.50	4,225.79	6,461.73	65.40%
2021年度	2.50	7,042.98	16,617.43	42.38%
2020年度	2.50	5,689.47	13,161.57	43.23%
2019年度	1.00	2,275.30	3,465.42	65.66%
2018年度	0.30	686.89	715.28	96.03%
2017年度	1.50	3,512.18	10,985.69	31.97%
2016年度	3.00	7,024.35	23,302.20	30.14%
合计		34,626.77	67,161.63	51.56%

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分红方案，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实现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维护合理市值水平。2024 年，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成长

的坚定信念及对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此次股份回购的顺利推进，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彰显公司对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助力公司长远、稳定、持续发展。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回购股份 409.19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4525%，累计回购金额超 4,000 万元。

2024年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向，结合业务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努力争取继续给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 **三、 坚持科技创新，提升服务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公司建立了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并坚持将“创新”和“质优”应用到新技术改造，促进传统产业高级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增强生产经营质效，夯实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产业基础。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 274 项，其中，发明专利 66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8 项，另外，拥有软件著作权 27 项。由公司发起成立的天津市海洋装备高端制造技术创新产业联盟，已有多家能源科技发展公司、信息网络公司加入，该联盟的建立为天津地区各海洋装备企业提供一个良好的交流沟通平台，实现资源的高效分享与合理配置，为天津地区海洋装备技术创新增添新的动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深入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促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更好发挥公司在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中的引领作用。

### **四、 多措并举，增进投资者价值认同**

投资者是资本市场发展之本。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始终将投资者权益放在首位，建立并不断完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构建了全方位、立体化的投资者保护体系建设新格局，不断增强投资者的安全感和获得感。

公司致力于建立和维系良好的投资者关系，提升市值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始终将投资者交流作为工作的重点。公司借助上证 E 互动、上证路演中心、全景网、公司热线电话、传真、公司邮箱等多元化的线上线下渠道，积极举办、参与各类投资者交流活动，如机构调研走访、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

动等，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深入交流，确保投资者能够全面、准确地理解公司的发展动态，开放互通，做好价值传递。目前，公司已实现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全覆盖。

2017年起，公司开通了“博迈科信披驿站”微信公众号，并相继开通微信视频号、抖音视频号等同名账号，积极分享信披合规要点、各类型代表性案例、公司动态等，拉近与投资者的距离。2023年度，公司“博迈科信披驿站”公众号、微信视频号、抖音视频号累计播放量超过40万次。积极响应辖区监管机构、上市公司协会、中小投服中心等机构的号召，参加“辖区社区网格化投资者教育”“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股东来了”等各类投保活动，输出优质投教内容，为投资者保护工作助力。

2024年，公司将继续将以投资者的需求为导向，通过多种线上线下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不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 and 价值认同，共同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 **五、 保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扎实推进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治理机构的有序运行。

公司精心构建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让法律、会计、行业的独立董事及时参与到公司的决策中来，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的全面性、客观性和有效性。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大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致力于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和决策权。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

未来，公司将不断审视和改进治理机制，确保各项决策更加科学、合理，同时提高决策的执行力和效率。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确保企业运营的安全稳定。

## **六、 履行社会责任，强化企业担当**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2014年起公司连续10年开展“富顺捐资助学活动”，成立“博迈科富顺奖助学金”。10年间，通过专项活动累计资助困难学生330人。

2024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美丽校园共同缔造”公益活动，对多所学校的教育条件进行改善，为推动教育事业的发展贡献了力量。

公司秉持“守望相助、精准扶贫”的宗旨，将其作为社会责任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参与“东西部协作和支援合作”“乡村振兴”等一系列公益活动。

公司连续 10 年与天津大学等高校开展产教研融合活动，协同创新，为社会及广大学生提供实习、就业机会，探索高端化海洋装备产业“人才供应链”等校企合作模式，让在校学生提前了解企业，学习企业所需的专项技能，融入企业文化；与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签订《退役军人就业合作协议》，持续为退役军人提供稳定的就业岗位。通过多种措施建立适应性强、技能突出的人才体系，为海工产业及天津经济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

2024 年，公司将持续以实际行动履行公众企业的社会责任，不断巩固和强化企业的社会担当。

## **七、 树立合规意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不断强化、提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与公司及中小股东之间的风险共担与利益共享意识。公司与控股股东、持股超过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跟进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按照有关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参加专项培训，不断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

自 2023 年《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颁布以来，公司积极推动独立董事归位尽责，及时组织董监高人员尤其是独立董事及时参加独立董事改革专项培训及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及时修订和完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制度》。公司通过工作汇报、组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专项交流会、现场实地考察等多种形式，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条件，强化独立董事在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同时，公司积极组织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会计师会议和交流，确保独立董事能够充分获取相关信息，从而在参与决策、实施监督以及提供专业咨询等方面起到关键作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关键少数”履职尽责意识，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共同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长期稳健发展。

## **八、 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的实际情况和外部环境而作出的计划方案，未来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